

公告

本校107學年度學生證照獎學金申請，相關事宜詳述如下：

1. 申請對象：本校在學學生，每位學生填寫一份申請表。
2. 核證資格：證照取得期間為107年5月1日起至108年4月30日止。
3. 收件方式：自108年4月22日起至108年5月15日止，由各系系辦統一收件。
4. 檢附資料：
 - A. 證照獎學金申請表(含相關證照證明文件及學生銀行帳戶資料影本)。
 - B. 證照獎學金成果報告書，(每位學生一份)。
 - C. 學生證影本。
5. 表格下載：相關表單請至研發處技能發展中心網站下載。
6. 結果查詢：經由研發處技能發展中心審核通過後，會將通過名單公告於技能發展中心網站，請自行上網查詢，將不另行通知。

研發處技能發展中心